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招聘协管员公告

因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协管员，协助执法监察中队做好相关业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人数**

计划公开招聘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协管员人员3名。

**二、招聘条件**

1.具有南安市常住户口或南安籍人员；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坚决拥护党的领导，贯彻执行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

3.政治素质好，遵守纪律，品行端正，道德良好，责任心强，热心为群众服务，具有一定的组织、管理、协调能力；

 4.具有国家承认的中专以上文化程度，计算机、法律或文秘专业；

 5.20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

 6.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或传染病，能适应本职工作；

7.退伍军人、有行政执法相关部门工作经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8.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严重违纪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人员，不得报名。

**三、日常工作和管理**

协管员需经常下乡，并完成大队交办的其他事务，聘用人员与我单位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为1个月，试用期不合格的不予聘用。

**四、人员薪酬**

协管员薪酬参照我大队编外人员薪酬标准。

**五、报名时间、地点及要求**

1.报名时间：2019年11月25日至12月2日(正常上班时间)，逾期不再补报。

2.报名地点：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办公室，联系人：洪先生，联系电话0595-86373625，地址：南安市溪美街道柳城路77号。

3.报名要求：报名时，应聘者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和复印件、近期免冠一寸彩色正面照片两张、《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招聘协管员报名登记表》。

4.资格审查：报名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并进行资格审查。

**六、考试方式、时间、地点**

1.考试方式：考试采取笔试方式，主要考察应聘人员法律基础知识和规章制度常识。

 2.考试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3.考试地点：待定。

**七、其他事项**

本公告由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负责解释，报名咨询电话0595-86373625，联系人：洪先生。

 附件：《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招聘协管员报名登记表》

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

2019年11月25日

南安市国土资源监察大队

招聘协管员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照片 |
| 籍贯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文化程度 |  | 学位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是否为全日制 |  | 毕业时间 |  |
| 联系地址 |  | 个人手机 |  |
| 家庭固定电话 |  |
| 爱好和特长 |  |
| 主要简历︵从高中填起︶ |  |
| 本人声明 | 上述填写内容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声明人（签名）： 年 月 日 |